

建设之法

JIAN SHE YU FA

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法规司、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城市管理监督局。
送：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法制工作机构。本省人大常委会城建环资工委、省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省司法厅、省民间组织管理局；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各位厅领导、厅机关各处室；各市、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主管部门。
发：协会会员。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 996 号
省城乡规划建设大厦 406 室。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网址：www.ahjsfzxh.com

邮政编码：230091 联系电话：0551-62871242 62878836（兼传真）



大爱天柱 情系天下

天柱山位于安庆市潜山市西部，为大别山脉余脉，因主峰如“一柱擎天”而得名，又名皖山，安徽省简称“皖”即源于此。1982年被国务院批准为首批国家级重点风景名胜区，后相继被批准为国家森林公园、国家地质公园、国家自然与文化遗产地、国家AAAAA级旅游景区、世界地质公园，为安徽省三大名山之一。风景名胜区规划面积102.72平方公里，分三祖寺、九井河、虎头崖、马祖庵、主峰、后山、龙潭河和大龙窝八大景区，外围保护带面积为201.3平方公里。

天柱山历史悠久，人文景观纷呈荟萃，有着“安徽之源、京剧之祖、禅宗之地、黄梅之乡”的美誉，又被称为“七仙女的故乡”。这里自然景观雄奇灵秀，拥有我国唯一、全球揭露面积最大、暴露最深的超高压变质带，独特的花岗岩峰丛地貌奇观，既具北山之雄，又具南岭之秀，奇峰、怪石、幽洞、飞瀑星罗密布。这里生态环境优良，生物丰富多样，森林覆盖率达97%以上，负氧离子含量极高，被誉为“绿色博物馆”“天然大氧吧”，加之地质构造形成了独特的磁场、气场，是休闲、度假、养生的绝佳胜地。天柱养生功法吸引了俄罗斯前总理基里延科、现任副总理特鲁特涅夫等经常到此度假养生。其中，基里延科先后3次到天柱山度假，并盛赞天柱山是神奇的地方，特鲁特涅夫16次到天柱山，对天柱山感情深厚。天柱山与俄罗斯开展文化旅游交流活动日益频繁，天柱山下“俄罗斯村”正走出国门、迈向世界。

“十三五”以来，天柱山风景区秉承“三牛”精神，持续加强规划保护和合理利用，不断完善基础服务设施建设，景区环境更加优质，旅游业态更加丰富，推动旅游经济高质量发展。龙潭河、三祖寺景区控制性详规及森林公园、地质公园规划顺利获批，龙潭河景区综合开发、东关游线恢复、天柱山庄改造等项目稳步推进。高山滑雪、天仙峡、魔幻森林、户外拓展、石斛基地等旅游项目业已建成，引进低空飞行、9E高空玻璃桥和玻璃水滑道等新业态，举办长板速降、溯溪越野等国际体育赛事，打造海心谷、陋室邂逅、天鹅堡等环天柱山精品民宿群。新天柱、新景观、新形象得到了海内外广大游客的广泛赞誉，皖山皖水、皖风皖韵让人如入仙境，流连忘返。

建设之法

JIAN SHE YU FA

目录

协会动态

1. 全省乡镇街道（城管、住建）综合行政执法人员执法业务能力提升培训顺利举行
2. 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会赴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调研活动

城管风采

1. 铜陵市城管局扎实推进《铜陵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贯彻落实
2. 黄山市屯溪区城管局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他山之石

河北“法院+住建”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法治建设

淮南市城管委印发《淮南市城市公共空间治理导则（试行）》

工作简讯

1. 淮南市住建局搭建智慧平台 优化便民服务
2. 界首市住建局送法人企 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3. 马鞍山市住建局深入开展燃气安全执法行动
4. 芜湖市住建局开展行政执法云宣讲集中学习
5. 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携手德康堂大药房开展公益活动

案例选编

1. 亳州查处某用户私改燃气计量装置案
2. 池州查处某公司施工破坏燃气管道案
3. 安庆查处一企业未定期检查用户燃气设施案
4. 蒙城查处袁某未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从事燃气经营案



2024年第10期
(总第180期)

行业法治信息 普法学习交流

业务主管：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主办单位：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

发送对象：本协会会员、全省各市（县、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负责人、有关执法机构及负责人；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直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委、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相关大学、律所、法制研究机构等单位。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紫云路996号城乡规划建设大厦406室

邮政编码：230091

联系电话：0551-62871242

传真：0551-62878836

投稿邮箱：445048937@qq.com

协会常务理事单位：

合肥市建筑工程协会

淮南市房地产业协会

北京盈科（合肥）律师事务所

合肥晟丰起重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安徽昌达路桥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蓝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安徽省云天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合肥盛文优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天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安徽金服工程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新媒正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瀛鼎律师事务所

上海建纬（合肥）律师事务所

安徽永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合一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封面摄影：天柱山主峰

全省乡镇街道（城管、住建）综合行政执法人员执法业务能力提升培训顺利举行



10月中旬至下旬，由协会组织的“全省乡镇街道（城管、住建）综合行政执法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分别在合肥、池州等地顺利举行。来自全省各市、县（区）

乡镇街道主要从事住房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执法业务的行政执法人员参加了培训活动。



此次培训主要邀请了相关省直单位、省委党校、长三角区域省市相关领导和专家，以及基层执法业务骨干等。培训内容丰富、形式多样，主要涵盖了沟通技巧、执法规范、职业道德、党性教育、乡镇街道（住建、城管）综合执法实务等多个方面。

省委党校教授杜敏带来的“大力提升基层执法人员法治思维和运用法治方式能力”课程，深刻阐述了法治思维的内涵和重要性，以及如何运用法治方式解决基层执法中的实际问题，为基层执法人员提供了强大的理论支持。

安徽大学法学院副教授张娟就“新《行政处罚法》重点问题解读”进行了深入分析。

张娟副教授对新《行政处罚法》的修订背景、内容以及重点条款等进行了详细解读，以帮助执法人员能够更好地理解和运用。

合肥工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教授董军围绕“执法人员职业道德”展开授课。董军教授以深厚的学术底蕴和生动的案例，强调了执法人员忠诚、公正、廉洁、文明等职业道德品质的重要性，引导执法人员树立正确的职业价值观。

合肥市瑶海区城市管理局法制科科长李健聚焦“行政处罚案件实务”，详细介绍了行政处罚案件的办理流程、注意事项和常见问题，为执法人员提高行政处罚案件办理质量提供了实用建议。

池州市司法局行政执法与复议监督科科长杨娟芳以“行政执法法制审核”为主题，通过案例分析与理论阐释，生动展现法制审核以“小切口”深入行政执法各环节，从源头规范执法行为、提升执法质量，推进行政执法“大规范”。

岳西县温泉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大队长程斌以“乡镇执法规范化建设”为主题，深刻阐述了乡镇执法规范化重要性和紧迫性。程斌大队长凭借丰富的执法经验，从执法理念、制度建设到具体执法行为等多个方面进行了详细讲解，为乡镇执法规范化建设指明了方向。

北京京师（合肥）律师事务所主任朱政带来了“《民法典》与乡镇行政执法”的精彩讲解。朱政主任结合实际案例，深入剖析了《民法典》对乡镇行政执法的影响和要求，为执法人员在实际工作中运用《民法典》提供了专业指导。

此次培训得到了广大乡镇执法工作者，尤其是从事乡镇城管及住建执法人员的积极响应和高度评价。他们纷纷表示，通过

这次培训，不仅学到了专业的法律知识和执法技能，还进一步增强了职业责任感和使命感。并表示将把所学知识运用到实际工作中，为推动全省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再上新台阶贡献自己的力量。

组织开展“全省乡镇街道（城管、住建）综合行政执法人员执法业务能力提升培训”其主要是按照《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赋予乡镇街道部分县级审批执法权限的决定》有关精神，以及《安徽省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2023—2025年）》等文件要求，积极发挥协会服务行业的作用。同时也是贯彻落实省民政厅要求商协会着力服务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

下一步，我会将继续关注乡镇街道综合执法工作进展，主动担当作为，为从事乡镇街道（城管、住建）综合执法人员提供更多的学习与交流机会，助力基层执法人员执法能力持续不断提升。

（协会秘书处）

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会赴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调研活动

为推动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工作的深入开展，加强行业间的交流与合作，近日，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发展规划部部长张静与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会相

关负责人一行前往驻皖央企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华公司）进行调研交流。东华公司副总法律顾问王庆喜，法律合规部主任丁玲露等参加了此次活动。



活动伊始,东华公司法律合规部主任、协会专委会委员丁玲露带领大家一起参观了东华公司的“春华秋实”和“时代楷模邱军同志”的两个展厅。在参观过程中,

丁玲露主任向大家详细介绍了公司近年来的工程业绩以及各类产品,使大家对东华公司的发展历程和业务领域有了更深入的了解。



交流讨论

座谈会上,东华公司副总法律顾问王庆喜对协会一行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与会人员共同观看了东华公司的宣传片,进一步了解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和发展理念。并就当前东华公司在经营管理中面临的热点、难点等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会的成员们凭借专业的知识和丰富的经验,纷纷发言,分享了自己的经验和见解,为东华公司提供了诸多宝贵的建议。同时,双方还就如何提高法律咨询服务质量、加强风险防控

等问题进行了讨论。
东华公司副总法律顾问王庆喜对协会及专委会的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他表示,协会在推动行业法治建设、提高企业法律意识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希望双方能够进一步加强合作,共同推动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工作的开展。
最后,省建设法制协会发展规划部部长张静对本次调研交流活动进行了总结。她表示,此次活动为双方搭建起一个良好的交流平台,增进了彼此的了解和信任。

希望双方能够以此次活动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合作,共同推动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服务的发展,为安徽省住房城乡建设行业高质量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位于中国安徽合肥,隶属于中国国务院国资委直属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拥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以及环保工程、规划设计等多领域顶级资质。公司专业从事化工、石油化工、新材料、新能源、生态环保、基础设施、生物医药等多领域工程建设,提供研发、咨询、设计、采购、施工管理、工程监理、工程总承包、PMC管理、运营等全过程服务。

包壹级,以及环保工程、规划设计等多领域顶级资质。公司专业从事化工、石油化工、新材料、新能源、生态环保、基础设施、生物医药等多领域工程建设,提供研发、咨询、设计、采购、施工管理、工程监理、工程总承包、PMC管理、运营等全过程服务。

(协会秘书处)

城管风采

铜陵市城管局扎实推进《铜陵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贯彻落实

今年以来,铜陵市城管局紧密围绕工作职责,扎实做好市场环境优化、政务水平提升、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等各项工作,切实推进《铜陵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贯彻落实。

一是做好“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工作。根据年初工作计划,目前已完成5项抽查任务,并积极配合市住建局开展2024年度

全市物业服务企业部门联合抽查工作。
二是加强信用修复工作。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完善“信用中国”网站及地方信用门户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机制的通知》要求,今年在“信用铜陵”平台公示了行政处罚信息34件,对25家企业告知了信用修复程序,落实了6家企业的信用修复。

三是持续做好行政许可受理。受理许可类业务“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户外广告审批”26件。结合政务服务好差评工作，截至目前，好评率达到100%。

四是推进审慎包容监管。在行政处罚案件办理中认真贯彻执行对轻微违法行为及时改正，未造成危害后果的违法行为免

予或减轻行政处罚，最大限度地支持企业发展，实现行政执法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同时加强执法人员教育培训，提升法治素养、业务水平，增强服务优化营商环境能力。

(通讯员 铜陵市城市管理局 汪玉科)

黄山市屯溪区城管局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为进一步强化基层普法工作，提升市民法治意识，切实营造浓厚的基层法治氛围。10月11日上午，屯溪区城管局联合社屋前社区开展“江淮普法行”暨垃圾分类宣传进小区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屯溪区城管局普法人员和志愿者通过悬挂横幅、现场答疑、发放宣传彩页和法治书籍等方式向市民群众普及与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知识，重点宣讲《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黄山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规定》、《黄山市养犬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及生活垃圾分类知

识宣传手册，同时针对群众关心的反电诈、犬只登记、非机动车管理等热点问题进行详细解答，进一步提升群众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的法治意识和法治观念。

下一步，屯溪区城管局将继续把“江淮普法行”特色品牌活动作为贯彻落实“八五”普法规划和决议的重要载体，持续开展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全面提高公民法治素养，让群众在“家门口”享受优质、快捷、高效的法律服务。

(通讯员 黄山市屯溪区城市管理局 赵锦涛)

河北“法院+住建”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与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联合制定《关于建立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民事纠纷在线诉调对接机制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标志着河北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民事纠纷解决进入了一个全新的阶段。

《意见》指出，诉调对接纠纷范围包括物业服务合同、商品房买卖合同、建设工程合同三类，根据河北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民事纠纷特点，物业服务合同纠纷诉调对接工作在全省范围内开展，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建设工程合同纠纷等诉调对接工作先行在秦皇岛、定州、辛集市试点开展。建立健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民事纠纷在线诉调对接等多元化解机制，发挥人民法院在多元化解纠纷解决机制中的引领、推动、保障作用，发挥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在民事纠纷化解中的源头治理和指导协调作用。

《意见》强调，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与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建立民事纠纷诉调对接联席会议机制，各级人民法院与同级住房城乡建设部门加强沟通对接，定期会商，

落实相关工作要求。加强人民法院调解平台在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民事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中的推广应用。

河北住建物业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等组织积极发挥人民调解的关键作用，加强与各部门的沟通，通过对案件的统计分析和研究，定期形成调解工作质效分析报告，提供有效可行的政策建议。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发挥专业优势，严格遵守相关制度规定，用更专业的服务、更便捷的途径依法为群众化解纠纷。

下一步，河北相关部门将加强沟通会商，推动各地建立工作协调和信息共享机制，完善调解队伍绩效评估激励体系，加强多元化解工作宣传引导，发挥在线诉调对接机制在预防和化解住房城乡建设领域民事纠纷方面的独特优势作用，做深做实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化解工作，促进住房城乡建设领域纠纷预防在源头、化解在萌芽、解决在前端，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安居”生活的美好期盼。

(采编自中国建设报)

淮南市城管委印发《淮南市城市公共空间治理导则（试行）》

为落实“精心设计、精致建设、精细管理”的城市治理理念，建立健全城市公共空间治理体系，加快实现城市“立治有章、施治有序”，日前，经淮南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同意，淮南市城管委印发《淮南市城市公共空间治理导则（试行）》（以下简称《导则》），填补了该市在城市公共空间治理方面相关制度、规范的空白，淮南市也是全省首个编制城市空间治理导则的城市。

按照淮南市人民政府工作部署，淮南市城市管理局、淮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部门在前期学习借鉴外地经验、深入基层一线调查研究的基础上，分别牵头起草《导则》相关内容，经整合精简、调整优化后，报淮南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并通过。目前，《导则》共16项内容，包括市区建筑垃圾（工程渣土）清运处置管理、城区便民摊群点设置管理、城市公厕规划建设管理、城市道路清扫保洁作业、城区街道容貌管理、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设置管理、城区市政箱柜设置

管理、城市绿化工作、城市市政设施建设养护、公共停车设施建设管理、建设工程文明施工、综合执法进小区工作、城区农贸市场规划建设管理、餐饮集中区建设管理、城市管线规划建设与管理、城市机关单位庭院环境管理等方面。《导则》遵循“简便、明确、易行、实用”的原则，推动城市精心规划、精致建设、精细管理，为破解城市公共空间治理中存在的责任归属不清、工作规程不明、公共服务欠缺、形象品质不高等问题提供了明确标准，对推进城市治理科学化、规范化、精细化，不断增强城市功能品质活力具有重要意义。

下一步，相关部门将按照市政府有关部署和要求，全方位加强培训，狠抓《导则》落实，强化共识、建立规矩、养成习惯，推动城市公共空间治理走深走实，打造规范、整洁、有序、安全的城市公共空间治理新秩序。

（通讯员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刘伟）

淮南市住建局搭建智慧平台 优化便民服务

搭建智慧平台。建立智慧化燃气监管服务平台，从综合管理、安全监管、燃气保供、便民惠民服务等多角度出发，建设燃气运行管理精细化、服务智能化、监测可视化综合平台。截至目前，已完成燃气管网地理信息平台、物联感知平台、管道燃气运营平台、三维可视化平台、智慧场站建设等功能建设。

优化便民服务。开通智慧燃气线上缴费平台，已实现实时查询燃气使用情况、余额查询、充值缴费等功能，针对不同缴费需求，持续增加便民缴费点。截至目前，已增设便民缴费点12个，全市共设置燃气线下缴费点225处，其中营业网点3个、综合服务

务专窗5个、24小时自助充值缴费机20个、超市等自助便民缴费点9个、小区物业蓝牙充值宝缴费点188个。

完善“安全哨兵”。全力推进燃气领域全天候、全方位、全过程线上监管，不断完善城市安全运行“一张图”。截至目前，已部署完成市级燃气监管系统，并接入全市现有工商业和居民用户燃气终端设备监测数据，液化气方面已接入全市液化气企业基础数据以及充装、配送等全流程数据，并在全市10座液化气场站完成监控设备安装。

（通讯员 淮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翟晶晶）

界首市住建局送法人企 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

界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深入开展“江淮普法行”活动，进一步增强建设行业企业经营管理者法治素养，推动企业在法治轨道上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今年以来，界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先后4次组织普法志愿者，走进安徽水利界首市政项目部、上海建筑二建集团界首福通家园项目部、中国十九冶集团山东公司界首

复兴苑安置区二期项目部等 6 家企业，开展“江淮普法行，送法入企”活动。

在企业宣讲中，普法志愿者结合实际，向企业相关工作人员解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部分条文，阐述了企业环保管理工作要点。同时，对环境保护、质量安全等相关违法违规典型案例进行了分析解读，并对企业环境保护、防尘治理、质量安全工作作出了指导，鼓励企业依法依规经营施工，确保《安全生产法》《质量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在建设行业得以贯彻落实。

每到一家企业宣讲后，普法志愿者还与企业管理人员、工人代表进行交流座谈，从贯彻落实相关法律法规专业角度为企业“对症下药”，让每一位企业管理人员真正认识到遵法守法的重要性。界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分管副局长任金昌表示：住建局将坚持监督与服务并重、深入开展“江淮普法行，送法入企”活动，倾力政企交流，聚力为企业办实事解难题，构建政企同向发力、推动营商环境优化的普法新模式，法治护航企业行稳致远，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通讯员 界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谢树立）

马鞍山市住建局深入开展燃气安全执法行动

马鞍山市住建局深入开展城镇燃气安全执法专项行动，加强普法力度，进一步提高燃气用户的安全使用意识及自我防范能力，促进了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一）坚持底线思维，强化专项排查工作执法。制定《马鞍山市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今年专项排查 5732 家餐饮、学校、医院、养老机构等重点场所，发现问题隐患 5279 处，已完成整改 4936

处，整改率 93.5%，剩余隐患多为灶具无熄火保护装置，正积极推动用户对老旧灶具进行更换。规范 50 千克气瓶安全使用。借鉴发达地区优秀经验，下发《关于规范餐饮行业 50 千克液化气钢瓶使用的通知》，严禁燃气企业向未设置独立气瓶间或不符合安全用气条件的餐饮商户配送 50 千克液化气钢瓶，一旦发现违规配送，将依法严肃处理。

（二）坚持法治教育，大力开展燃气

安全普法。组织开展了燃气安全“进商圈、进校园、进农村”普法宣传活动。今年以来，分别在万达广场、学校、濮塘镇等地开展燃气安全普法宣传主题活动，现场通过横幅、展架等方式向市民普及管道燃气、瓶装燃气安全知识及相关法律法规，并耐心解答群众热切关心的用气问题。同时，向居民发放燃气安全宣传单页、海报、帆布袋等 3000 余份普法宣传资料，让燃气安全观念深入人心，做到家里勤通风、及时关阀关电等生活细节，并提醒大家保障燃气安全人人有责。

（三）坚持长效长治，依法防范化解风险隐患。严格燃气经营许可证清理换发，印发《关于做好燃气经营许可证专项清理工作的通知》，制定换证时间计划。组织全市燃气企

业有序开展安全评估工作。对不具备经营许可条件和不能满足安全生产能力的，一律清出市场。已完成全市 18 家燃气企业，207 个液化气配送站完成安全生产评估工作，整合、清理不符合要求的配送站点 36 个。严格涉燃气管道施工监管。出台《马鞍山市涉燃气管道工程安全施工监管办法》，落实《地下管线保护方案》《管线保护协议书》要求，严格“三个旁站”、施工现场信息公示等制度。对发生破坏燃气管道等地下管线事故的责任企业和人员，严格按照“四不放过”原则，从严、从快依法依规处罚，倒逼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杜绝野蛮施工。

（通讯员 马鞍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叶军）

芜湖市住建局开展行政执法云宣讲集中学习活动的

10 月 18 日，芜湖市住建局组织 50 余名行政执法人员集中观看了由司法部组织开展的行政执法人员云宣讲课程。

课程主要涵盖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规范行政执法、行政诉讼、法治政府建设等知识。通过此次学习，进一步提升了行政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和服务能力，使大家对于

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相关知识有了更加清晰的认识。

芜湖市住建局将继续秉持学以致用用的原则，不断加强队伍建设，为法治政府建设贡献力量。

（通讯员 芜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刘云洁）

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携手德康堂大药房开展公益活动

10月24日，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携手德康堂大药房在县住房发展中心成功举办了“应急箱进小区”公益活动，活动由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副主任冯杰主持开展。此次活动向120名物业企业和业主代表宣传健康知识和应急急救知识，帮扶物业企业和业主提高健康意识，进一步增强业主的满意度、获得感。

在活动中，德康堂大药房捐助急救箱120个，每箱配应急物资8件，分发到物业服务小区服务中心给业主免费使用，同时开通24

小时便民应急药品救助服务和应急物资定期免费更换服务。

冯杰副主任强调，打造一流的物业服务，是政府提供公共服务的重要内容，抓好物业服务事关全局、意义重大。本次活动的开展，更好的完善物业服务，提升服务质量，提高送健康服务意识。今后，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将更积极组织物业企业开展更多丰富多彩的公益性活动，更好的服务业主。

(通讯员 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 时维)

案例选编

亳州查处某用户私改燃气计量装置案

亳州市城市管理局通报，谯城区城市管理局接到某燃气公司举报称，入户安检员发现一小区某燃气用户的燃气计量装置

被私自改动。执法人员经调查核实，该燃气用户存在私自改动燃气计量装置的违法行为。

该行为违反了《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二十八条第四项规定。依据《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九条第四项规定，谯城

区城市管理局对其作出罚款1000元的行政处罚。

池州查处某公司施工破坏燃气管道案

根据池州市城市管理局的《案件移送函》，某建设公司在贵池区昭明大道施工过程中，在明知地下有燃气管道的情况下，盲目、重复进行施工开挖，将市政中压燃气主干管损毁，导致天然气大量泄漏，周边

1916户居民及6户商业用户用气受到影响。

根据《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五十条第一款第(四)项规定，贵池区城市管理局对该公司作出罚款5万元的行政处罚。

安庆查处一企业未定期检查用户燃气设施案

2024年6月14日，安庆市城市管理局执法人员在巡查中发现，安庆市华源液化气有限责任公司未对某小区的燃气设施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并指导燃气用户安全用气。

第十七条规定。依据《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六条第七项规定，安庆市城市管理局要求该公司限期整改，并对其作出罚款3万元的行政处罚。

该行为违反了《城镇燃气管理条例》

蒙城查处袁某未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从事燃气经营案

亳州市城市管理局通报，蒙城县城市管理局调查发现，袁某在未取得燃气经营许

可证的情况下从事瓶装液化石油气经营活动，经营瓶装液化石油气瓶87只，产生违

法所得 1740 元。

该行为违反了《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十五条规定。依据《城镇燃气管理条例》第四十五条第一款规定，蒙城县城市管理局责

令袁某停止违法行为，对其作出罚款 5 万元的行政处罚，并没收违法所得 1740 元。

(采编自中国建设新闻网)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 10 月大事记

1. 开展 2024 年度（下半年）住建领域专业法律法规知识培训
2. 开展全省乡镇街道（城管、住建）综合行政执法人员业务能力提升培训
3. 协会全过程工程法律咨询协调委员会赴东华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调研活动

安徽省建设法制协会通讯员投稿采编统计表

2024 年 10 月

序号	单位	姓名	篇数	拟记学时
1	铜陵市城市管理局	汪玉科	1	5
2	淮南市城市管理局	刘伟	1	5
3	黄山市屯溪区城市管理局	赵锦涛	1	5
4	淮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翟晶晶	1	5
5	界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谢树立	1	5
6	马鞍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叶军	1	5
7	芜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刘云洁	1	5
8	蒙城县住房发展中心	时维	1	5

